**國立臺南大學環境與生態學院**

**101學年度第3次課程規劃委員會會議 紀錄**

開會時間：民國102年6月26日(星期三)下午1時40分

開會地點：榮譽教學中心環生學院ZE201會議室

主席：黃院長鎮江

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所示 記錄：黃千芬小姐

1. 主席報告

無。

1. 上次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報告：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案次 | 案由 | 決議 | 執行情形 | 提案  單位 | 執行單位 |
| 一 | 修訂國立臺南大學環境與生態學院「綠色能源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案 | 1. 未來跨領域學分學程之提案，由原規劃學程之學系提案。 2. 本案通過。 | 已提案6月5日校級課程會議審議 | 環生學院 | 環生學院 |
| 二 | 102學年度環境與生態學院三學系學士班與碩士班課程表案 | 照案通過 | 已提案6月5日校級課程會議審議 | 環生學院 | 環生學院 |
| 三 | 生態系擬新增通識課程於102通識課程架構 | 請生態系逕行送交通識中心課程委員會議討論 | 將提案102學年度通識教育中心審議 | 生態系 | 生態系 |
| 四 | 綠能系專業課程新增案 | 照案通過 | 已提案6月5日校級課程會議審議 | 綠能系 | 環生學院 |
| 五 | 修訂綠能系專業課程案 | 照案通過 | 已提案6月5日校級課程會議審議 | 綠能系 | 環生學院 |

1. 提案討論

提案一提案單位：環生學院

**案由：有關本院提案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級課程委員會議第七案決議「撤案」，提請討論。**

決議：本案本院並無「撤案」，程序亦屬完備，未來若發生影響學生修課權益問題，敬請教務處負起全部責任。

說明：

1. 本院於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提案，修訂本院「綠色能源跨領域學分學程設置要點」，經主席裁示「撤案」。
2. 理工學院、電機系、材料系代表於本次會議表達「他系支援共同開設課程部分，未正式經由開課系課程委員會議通過，支援之課程規劃建議仍需經三級三審」之意見。
3. 上開意見若屬妥適，自當適用本案於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通過之提案，然該會議紀錄中並無三位代表上開意見之表達，會議紀錄如附件一。
4. 敬請教務處提供本案100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校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前，經三位代表所屬院系三級三審通過本案之會議紀錄，以供本院參酌辦理。
5. 若無上述三級三審之相關資料，三位代表之發言實屬違反議事程序，主席裁示亦欠妥適，已嚴重影響修選課學生權益。

提案二 提案單位：環生學院

**案由：生科系學生申請院核心必修課程認抵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1. 生物科技學系四年級學生郭家銘同學因畢業學分不足申請校際選課，擬以東海大學暑期通識課程「自然之綠色化學概論」認抵本院核心必修課程「綠色科技與社會」。
2. 該生校際選課申請書「綠色化學概論」課程大綱如「附件二」。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擬認抵課程名稱 | 院核心必修課程名稱 |
| 自然之綠色化學概論  （必修）2學分/2小時 | 綠色科技與社會  （必修）2學分/2小時 |

**決議:本案為個案，本次通過學生之申請。**

提案三 提案單位：生態科學與技術學系

**案由：本系學士班102學年度入學學生適用課程架構修訂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1. 本案業經本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(102.6.13)決議通過。
2. 本系學士班課程架構學分調整修訂對照表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專業課程 | | **原學分** | **修訂後學分** |
| 必修 | 基礎課程 | **18** | **17** |
| 核心課程 | **36** | **35** |
| 選修 | 學群課程 | **42** | **32** |
| 自由選修 | **12** |
| 學分合計 | | 96 | 96 |

1. 必修課程「學士論文」學分數調整及新增「生態實習」課程，對照表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原核心課程 | 修別/學分 | 修改後課程名稱 | 修改後修別/學分 | 備註 |
| 學士論文(上) | 必/1 | 學士論文(上) | 必/1 | 二選一 |
| 生態實習(上) | 必/1 |
| 學士論文(下) | 必/2 | 學士論文(下) | 必/1 | 二選一 |
| 生態實習(下) | 必/1 |

1. 必修課程「微積分」、「統計學」學分數及課程名稱修訂對照表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原課程名稱 | 修別/學分 | 修改後課程名稱 | 修別/學分 |
| 微積分 | 必/3 | 微積分(一) | 必/2 |
| 統計學 | 必/3 | 生物統計學 | 必/3 |

1. 生態科學學群新增課程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 | 修別 | 學分 | 時數 | 授課學期 | 授課教師 | 備註 |
| 基礎微生物學 | 選 | 2 | 2 | 大二上 | 張德生 | 新增 |
| 環境微生物技術 | 選 | 2 | 2 | 大二下 | 張德生 | 新增 |

1. 原3個學程選修類別修改為2個學群：生態科學學群、應用生態學群(環境保育學群及生態旅遊學群合併)，整併後課程學群對照表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/學分數 | 原屬學群 | 修改後學群 |
| 微積分(二)(2) | 無 | 生態科學 |
| 環境科學(3) | 環境保育 | 生態科學 |
| 環境化學(3) | 環境保育 | 生態科學 |
| 景觀生態學(3) | 環境保育 | 生態科學 |
| 環境生態學(3) | 環境保育 | 生態科學 |
| 保育生物學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復育生態學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自然保護區經營管理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自然資源經營管理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國家公園經營管理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環境規劃與管理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地理資訊系統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生態工程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環境監測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保育法規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應用昆蟲學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本地植物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入侵植物(3) | 環境保育 | 應用生態 |
| 遊憩植物學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生態社區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環境教育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環境教育教材教法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生態教育園概論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休閒農業概論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遊憩環境管理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生態旅遊規劃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| 旅遊地理學(3) | 生態旅遊 | 應用生態 |

1. 102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架構如「附件三」。

擬辦：通過後，提送102學年度第1學期之校級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四 提案單位：生態科學與技術學系

**案由：本系學士班課程替代案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1. 本案業經本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(102.6.13)決議通過。
2. 統計學(必修3學分)於102學年度入學適用課程架構修改課程名稱為生物統計學(必修3學分)，99-101學年度入學學生重修課程替代如下表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(學分/時數) | 修別 | 替代課程(學分/時數) | 說明 |
| 統計學(3/3) | 必 | 生物統計學(3/3) | 課名修改為生物統計學 |

擬辦：通過後，提送102學年度第1學期之校級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案五 提案單位：生態科學與技術學系

**案由：本系環境生態碩士班及生態旅遊碩士班課程修訂及新增，提請討論。**

說明：

1. 本案業經本系101學年度第2學期第3次系課程會議(102.6.13)決議通過。
2. 環境生態碩士班課程名稱新開如下：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原課程名稱 | 修改後課程名稱 | 開設班級 | 備註 |
| 水資源與水質管理 | 水質管理 | 環生及生旅合選 | 修改課名 |
| 生物科學研究法 | 行為科學研究法 | 環生及生旅合選 | 修正課名 |

1. 生態旅遊碩士班新增課程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課程名稱 | 開設班級 | 備註 |
| 水質管理 | 環生及生旅合選 | 新增 |
| 生物統計學特論 | 環生及生旅合選 | 新增 |
| 行為科學研究法 | 環生及生旅合選 | 新增 |

1. 環境生態碩士班與生態旅遊碩士班課程架構如「附件四」。

擬辦：通過後，提送102學年度第1學期之校級課程規劃委員會議審議。

決議：「水質管理」與「行為科學研究法」為課程新增案，餘照案通過。

1. 臨時動議

無。

1. 會議結束：下午2時20分